

臺南市政府性別平等及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 第 5 屆委員分組名單

依據「臺南市政府性別平等及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設置要點」第六點：本會應依權益業務分設「權力、決策與影響力」、「就業、經濟與福利」、「教育、文化與媒體」、「人身安全與環境」、「健康、醫療與照顧」及「人口、婚姻與家庭」等六組分工小組，由府外委員擔任各組組長，並由相關機關（單位）負責幕僚作業。委員得依專長參加一組至數組。

註：府外委員依姓氏筆畫排序。

108.12 版

組別	組長	府外委員	府內委員	列席機關 (單位)	幕僚單位
權力、決策與影響力	莊淑靜	徐珊惠 張椀喻 莊淑靜 陳鈺 陳惠菊 穆麗君	劉淑惠（性別平等辦公室） 王鑫基（勞工局） 沈德蘭（人事處） 陳淑姿（主計處） 尤天厚（法制處）	經濟發展局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農業局	性別平等辦公室
就業、經濟與福利	曾蕃霓	張椀喻 曾蕃霓 潘美純	王鑫基（勞工局） 劉淑惠（性別平等辦公室）	農業局 經濟發展局	勞工局
教育、文化與媒體	吳孟姿	吳孟姿 李保良 徐珊惠 莊淑靜 陳鈺 穆麗君	鄭新輝（教育局） 顏振標（民政局） 陳怡（衛生局） 劉淑惠（性別平等辦公室）	文化局 新聞及國際關係處 觀光旅遊局	教育局
人身安全與環境	卓春英	卓春英 陳惠菊	周幼偉（警察局） 黃志中（社會局）	交通局 工務局 觀光旅遊局	警察局

組別	組長	府外委員	府內委員	列席機關 (單位)	幕僚 單位
健康、醫療與照顧	卓春英	吳孟姿 卓春英 柯乃瑩 潘美純	陳怡 (衛生局) 黃志中 (社會局) 王鑫基 (勞工局)	--	衛生局
人口、婚姻與家庭	曾薔霓	吳孟姿 李保良 柯乃瑩 陳釩 曾薔霓	黃志中 (社會局) 顏振標 (民政局) 陳怡 (衛生局)	--	社會局